附件2

# 2024年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活动参与主体

# 承诺书

**曲沃县工信和科技局：**

**我单位自愿参与2024年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活动，现郑重承诺：**

**一、我单位诚信经营，无经营异常，近2年内未发生过安全生产事故,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。**

**二、提供的材料真实、准确，如因提供的材料虚假导致的一切后果，由我单位自行承担。**

**三、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按照活动规则要求诚信经营。保证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，杜绝假冒伪劣、以次充好、以旧充新的产品进入市场流通。因本单位提供的服务及产品问题引发的用户投诉、处理和争议等，由本单位自行负责解决。**

**四、诚信经营，不采用先涨价后折扣等手段欺骗消费者，拒绝电子消费券客户套取现金行为。**

**五、遵照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活动要求、条件及程序，完全根据规定流程进行操作，确保交易真实有效、数据安全可靠，绝不弄虚作假、骗补套补。**

**六、如实提报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所需的各类基础信息，认真做好核销、信息上传等基础工作，建立健全电动自行车销售台账。**

**七、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监督管理，按要求如实提报准确、有效、完整的相关数据资料，自愿接受政策资金审计和检查。**

**如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，即表示本单位自愿放弃参加本次活动和核销补贴，并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违法违规等责任及后果，由此产生的财政资金损失由本单位全额承担。**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